

【教育部新聞稿】

秋行軍蟲防治進入第二階段 教育部持續配合農委會防治措施

發布日期：108.6.17

發稿單位：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承辦人：賀冠豪

連絡電話：02-7712-9129

E-mail:luyunqi@mail.moe.gov.tw

新聞聯絡人：高志璋科長

電話：02-7712-9024

手機:0920-287-962

E-mail:william7@mail.moe.gov.tw

我國自 6 月 8 日在苗栗發現秋行軍蟲(Fall armyworm，簡稱 FAW)幼蟲首例，隨即規劃秋行軍蟲的三階段因應措施，因 6 月 17 日全臺各地持續傳出秋行軍蟲災情，全臺確認通報案件為 68 件，並已發現成蟲，農委會預計 18 日啟動第二階段噴藥防治措施。教育部於今(17)日由范巽綠次長召開「教育部秋行軍蟲防疫執行督導小組」第二次會議，強調目前秋行軍蟲較為嚴重縣市學校應加強巡察強度，今日上午教育部陸續接獲南投縣集集國小及新北市八里幼兒園於校內發現疑似蟲體，在經過農委會防檢局蟲體辨識後，皆已排除為秋行軍蟲，迄今各教育單位尚未傳出確認疫情。後續教育部也將同時配合疫情調整，請學校配合第二階段防治作為。

農委會防檢局於今日下午表示，台灣本島已發現新的卵塊、蛹及成蟲，顯示秋行軍蟲已進入第二世代，依照公布防治措施標準作業流程，將進入第二階段「強制噴藥」的防治作為，教育部呼籲各級學校及周邊社區應共同合作，持續依循教育部簡單 4 步驟「巡察、辨識、通報、處置」於每日清晨黃昏進行巡察，若發現疑似秋行軍蟲幼蟲、成蟲體，應儘速通報農委會防檢局派員協助處理，請勿自行噴灑農藥。

教育部范巽綠政務次長於督導會議中，特別感謝學校及所屬館所

前線人員辛勞，呼籲全國師生與民眾攜手防疫，雖已進入第二階段的防治，仍須落實秋行軍蟲防治作業，若發現疑似蟲體，仍應於第一時間通報防疫單位及本部校安中心，農委會通報獎金仍持續到 6 月 21 日止。相關防疫資訊及防疫懶人包可至教育部綠色學校伙伴網絡下載查詢 <https://www.greenschool.moe.edu.tw/>。相關全國防疫資訊可上農委會防檢局防疫小尖兵臉書 <https://zh-tw.facebook.com/baphiq.tw/>。

附件農委會防檢局宣布 6 月 18 日起進入防治秋行軍蟲第二階段



秋行軍蟲(FAW)三階段防治措施

項目	階段	第一階段	第二階段	第三階段
通報獎勵 (至6/21為止)		✓	✓	✗
移動管制		銷燬後三個月	管制至施藥作業完成	✗
銷燬補償		✓	✗	✗
休耕補助		✓	✗	✗
銷燬及施藥工資補助		✓	✓	✗
施藥藥劑補助		✓	✓	✗